

未来教育家文丛

胡爱玉 与幸福教育

HU AIYU
YU XINGFU JIAOYU

胡爱玉◎著

胡爱玉

要让孩子成为有教养的人

第一要有欢乐、幸福及对世界的客观感受

教育学方面真正的人道主义精神就在于

珍惜孩子有权享受的欢乐与幸福——苏霍姆林斯基

幸福教育就是

"幸福地教，幸福地学，幸福地生活！"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集团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PUBLISHING GROUP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未来教育家文丛

胡爱玉 与幸福教育

HU AIYU
YU XINGFU JIAOYU

胡爱玉◎著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集团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PUBLISHING GROUP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胡爱玉与幸福教育/胡爱玉著. —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4. 4

(未来教育家文丛)

ISBN 978-7-303-16909-2

I. ①胡… II. ①胡… III. ①中小学—教学研究 IV. ①
G632.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176307 号

营销中心电话 010-58802181 58805532

北师大出版社高等教育分社网 <http://gaojiao.bnup.com>

电子信箱 gaojiao@bnupg.com

出版发行: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www.bnup.com

北京新街口外大街 19 号

邮政编码:100875

印刷:三河兴达印务有限公司

经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本:170 mm×240 mm

印张:17.5

字数:316 千字

版次:2014 年 4 月第 1 版

印次:2014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35.00 元

策划编辑:李 志

责任编辑:李 志 刘荣珍

美术编辑:刘松弢

装帧设计:小吴设计

责任校对:李 茜

责任印制:陈 涛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反盗版、侵权举报电话:010-58800697

北京读者服务部电话:010-58808104

外埠邮购电话:010-58808083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印制管理部联系调换

印制管理部电话:010-58800825



胡 爱 玉

胡爱玉，女，小学中学高级教师，毕业于浙江教育学院教育管理体系。现任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教师进修学校党总支书记兼副校长，曾任浙江省杭州市育才教育集团（总校）总校长、书记。曾获杭州市“巾帼建功”先进个人、杭州市“星星火炬”事业功臣、浙江省优秀教师、浙江省首届名校校长、全国教科研先进个人、全国五一巾帼标兵等荣誉称号，是教育部“影子工程”中小学校长培训项目导师，浙江省“领雁工程”骨干校长实践导师，浙江省“领雁工程”小学数学骨干教师实践导师。

曾任《浙江省义务教育教材教案点评集》《基础学力提高——苏教版新课程数学第三册》《为每一位孩子的幸福人生奠基》《阳光体育——学校体育新概念》等书的主编或副主编。发表《小学数学学科实施成长档案袋评定的实践研究》《让数学课堂焕发出生命活力》《观念引导：校长之首责》《有效决策：成就有效管理者》等多篇文章。

序

追求幸福的教育，享受教育的幸福！

什么是幸福？你幸福了吗？眼下成为媒体和人们日常生活中热议的一句网络流行语。幸福之所以如此地引起人们的关心和关注，我想不仅仅是因为幸福是古往今来不同种族、不同地域人们的一种共同的人生价值追求，更是因为当今中国人在物质财富获得一定丰裕之后对生命、对灵魂有了一种反思和追问。

古希腊哲学家德漠克利塔斯曾言，“幸福与否，乃灵魂之事，幸福不在于众多的家畜与黄金，而在于神明的灵魂上。”或许，正是因为幸福不在于黄金、权势和楼房，而在于灵魂，当下的中国人才能在物质生活变得越来越趋于丰富之时，发现幸福越来越稀缺，因为我们似乎走到了一个不关乎灵魂的时代。

教育是一项事关灵魂的事业。教育的价值不仅仅在于知识的传授、能力的培养，更重要的在于灵魂的唤醒与激活，要以人类福祉的抵及为目标。正如美国伦理学家内尔·诺丁斯所言，幸福和教育是密切相关的，幸福既是教育的目的，也是教育的手段。因此，以实现人类灵魂幸福为目的的教育才是真正的教育。

中国梦，现在已经变成了一个热门词汇。今日的中国似乎又进入了一个梦想的时代。有梦想就有追求，有梦想就有希望。国家应该有梦想，民族应该有梦想，人生应该有梦想，教育更应该有梦想。那么什么是教育的梦想？教育者的梦想又是什么？！

追求幸福的教育，享受教育的幸福——这是胡爱玉校长的回答。我想这不仅仅是胡爱玉校长的“教育梦”，更是教育的“梦想”，教育者的“梦想”。能够做到把二者合一者，一定是一个幸福的人。

胡爱玉，一个从山村走出来的女教师、女校长，一个幸福教育的追梦人，一路探求着幸福教育的真谛，播种着教育的幸福。她把自己对人生、对教育、对幸福的理解和追求倾注在学生、教师、学校、教室、课堂等之上，用心、用情、用智慧撰写着一种别样的教育人生，忠实地践行着一个教育“追梦人”的理想和奋斗。应该说，《胡爱玉与幸福教育》便是其追求幸福教育心路历程的真实写照。阅读此书，可以让我们和她一起分享在追求幸福教育之路上的

风景与心情。

幸福教育之路是没有尽头的，追求幸福教育的人生是永远年轻的。愿更多的孩子能接受到幸福的教育！愿更多的教育者能享受到教育的幸福！也愿更多的教师、校长成为幸福教育的“追梦人”！

刘 力

2013 年 1 月 28 日

目 录

C O N T E N T S

绪 论 1

第一章 我的幸福成长故事 · 15

- 第一节 童年的记忆 · 16
- 第二节 求学的印象 · 24
- 第三节 从教的“第一次” · 27
- 第四节 管理之路的探索 · 36

第二章 幸福教育——我的思考 我的追求 · 53

- 第一节 叩问教育——幸福何时失落? · 55
- 第二节 追问幸福——关于教育本质的思考 · 62
- 第三节 培育幸福——让幸福与教育同行 · 69
- 第四节 幸福教育——用教育成就人的价值 · 73

第三章 幸福学校——指向幸福教育的办学之路 · 83

- 第一节 幸福愿景,从模糊到清晰的文化与理念 · 85
- 第二节 为幸福人生奠基,对幸福教育的思考与构建 · 95
- 第三节 实施幸福教育的现实起点与初步“亮剑” · 105
- 第四节 育才幸福教育的实践路径 · 117

第四章 幸福教师——让教师发现幸福、播种幸福、创造幸福、品味幸福 · 133

- 第一节 观念引导 调整心态 发现幸福 · 136
- 第二节 享受讲台 幸福教学 播种幸福 · 146

第三节 幸福研究 专业发展 创造幸福 · 156

第四节 幸福体验 自我统一 品味幸福 · 166

第五章 幸福成长——让孩子每时每刻沉浸在幸福之中 · 177

第一节 自主成长的孩子最灵气——做最好的自己 · 180

第二节 胸怀世界的孩子最大气——做可爱的世界人 · 187

第三节 爱满天下的孩子最感恩——做永远的中国人 · 196

第四节 浸润书香的孩子最智慧——让阅读像呼吸一样自然 · 203

第五节 喜欢运动的孩子最阳光——让运动成为一种生活方式 · 211

第六节 勇于实践的孩子最创新——让探索成为一种思维方式 · 215

第七节 艺术熏陶的孩子最秀气——让美常驻孩子的心灵世界 · 220

第八节 学会生活的孩子最坚强——让生活与学习零距离 · 224

第六章 幸福陪伴——让家庭与学校共同见证孩子的成长 · 229

第一节 幸福陪伴 让家长成为孩子的良师益友 · 232

第二节 家庭如校 让家庭成为学校的合作者 · 241

第三节 学校如家 让学校成为孩子成长的见证者 · 253

参考文献 · 267

后 记 · 269

绪论

人类文明的进步离不开学校教育，而学校教育的价值在于“为每一位孩子的幸福人生奠基”。2005年，我在担任杭州市育才教育集团（总校）总校长期间，提出了学校的教育理念，即“为每一位孩子的幸福人生奠基”。经过八年的践行，在学校的“十二五”规划中，我们提出了努力践行“幸福教育”的理念。

一、幸福教育的概述

“幸福”，一个让人觉得很美好的词，人人都在寻求幸福，这一点是没有例外的，无论他们所采用的手段是怎样的不同，但他们全都趋向这个目标。“幸福”是一个让人觉得很神秘的词，不同的人对幸福的理解不一样。古今中外，多少思想家为此殚精竭虑，苦苦思索、追寻它的意义。从中国历史上的道家、儒家的幸福思想，到西方历史上的感性主义、理性主义、宗教主义、功利主义的幸福思想，一直到近代的马克思主义幸福观，无一不彰显着幸福内涵的多元性和探索幸福之路的艰难性，但这并不影响人们追求幸福、探寻幸福的热情。可以说，追求幸福是人类永恒的主题。它是对人类终极价值和意义的表达，也是对人类追寻现实生活的写照。教育是培养人的活动，是以促进人的幸福作为人自己本真价值追求的活动，这也是教育无法

摆脱的使命，因此，观照学生的幸福就成了教育的应有之义。从终极关怀向度上看，追求幸福是教育的终极目的；从现实关怀向度上看，教育过程本身就应该是学生体验幸福的过程，这二者是内在统一的。

戴尔·卡耐基曾说：“不要忘记，幸福并不取决于你是谁或者拥有什么，而取决于你在想什么。”幸福不在于拥有金钱，而在于获得成就时的喜悦以及产生创造力的激情。大哲学家康德认为：“完成一个人应尽的责任”会带来幸福，“精神分析学说”的鼻祖弗洛伊德解释“满足我们积郁已久的需要”便是幸福。

幸福的作用问题与鸡和蛋的问题很类似。到底是先有鸡，还是先有蛋呢？实践证明，幸福能够促进积极的世界观的形成；反过来，积极的世界观也会使人更幸福。

我们每个人都渴望幸福，有些人在成功的事业中得到幸福，有些人在蹦极的一刹那捕捉到幸福，有些人在宝宝临盆时体验到幸福，也有些人认为幸福顺其自然，不用费心去争取。往往是最后一类人能够体会到更为持久的幸福感。

无数研究证明，越幸福的人，越能远离情绪低落。因为幸福的人感觉敏锐，甚至细小的露珠也能带来幸福：“清晨，我出来散步。我看见了美丽的露珠，在河面上一飞而过的野鸭，唱着小曲的鸟儿。慢慢的，清晨的第一束阳光照射到河面上。我的心情无比平和，我觉得自己就是大自然的一部分，我好幸福。”而抑郁的人，在情绪低落的情况下，只关注自己，无法准确把握周围的事物。

幸福的人更乐观，乐观的人更幸福。幸福的人会更积极地行动，使自己更幸福。幸福心理学家索尼亚·利乌伯米尔斯基提出了一个涵盖幸福的常量和变量的幸福公式：幸福=幸福标准值+生活状况值+活动范围。

根据这个公式，幸福是可以养成的。

教育真的可以使人幸福吗？幸福真的是可以养成的吗？有的专家认为，孩子的幸福感与母亲受孕时的状态部分相关，但是我们认为幸福并非100%写在我们的基因里，其中35%是可以培养和改变的。我们对一个孩子微笑并称赞他，与板着脸瞪着他的效果肯定不同；同样，孩子们在沙滩上慢跑时的感受肯定不同于每天被父母关在家里。

教育的目标是幸福吗？

面对如此的教育现象，我们不禁要问：教育的终极目标是什么？是幸福吗？苏霍姆林斯基说：“要使孩子成为有教养的人，第一要有欢乐、幸福及对世界的客观感受。教育学方面真正的人道主义精神就在于珍惜孩子有权享受

的欢乐与幸福!”

我们知道，人的生理幸福、心理幸福、伦理幸福对人生的意义具有同等重要的地位，它们既互相区别、互相联系，也互相转化。幸福存在于一切人生活的一切方面、一切层次。全面的幸福观是全面性与差异性的统一，是质与量的统一。幸福是人性得到肯定时的主观感受。

儿童的幸福主要与他生理需要的满足相联系，他的情感主要是快感，他的思维方式主要是官能性的、局部的、浅层次的、孤立的、单向的直觉思维。儿童的幸福主要不是看他是否符合别人的、成熟了的、标准的、成年人的幸福标准，而是看他是否与他的发展阶段相适应，与他的生理和心理需要相联系。

我们一直认为，教育对学生的实然幸福状况给予充分的尊重，但尊重不等于保守，不等于容忍其滞留在底层水平。教育要实现学生在幸福上的实然与应然的辩证转化，应然是植根于实然的，它要在实然的范围之内，如果出于“好意”把应然定位于实然范围之外，它就没有实现的可能，只能在“为了学生的幸福”中剥夺学生的幸福，给学生造成不幸。教育要把学生的幸福生活变成一种自由的体验。

把教育过程变为学生幸福生活的一种自由体验，不是校长们没有认识到，也不是校长们不作为，实则苦于大环境的压力而不得不违心办教育。

我们育才提出“幸福教育”，并不是因为育才教育已经达到了“幸福教育”的内涵，而是意识到当前教育不得不提出“幸福教育”，不得不践行“幸福教育”。

当然，幸福教育如果坚持要用过高的社会标准去观照学生的个体感受，就往往容易把学生的正当幸福看成是“低境界的”、不值得肯定的。比如，学生们合理的活动时间、合理的交往时间、合理的玩耍时间等都会被视为“低境界的”，一味地被成人所否定。

幸福教育要使人的生理与心理、个性与社会性相互融合、相互转化和相互提升。这当中就包含着这样一个意思，即幸福是相对的、主观的。教育由于有了这种自觉，所以它对于实现人的幸福体验的提升不仅负有责任，也具有优势。我们育才人有了这种自觉，更有了这份责任，同时具有了“为每一位孩子的幸福人生奠基”的实践优势，于是，我们大胆地提出了“幸福教育”。

虽然，对“幸福教育”的内涵与外延，我们难以表述清楚，但是有一点我们非常明确，那就是“为每一位孩子的幸福人生奠基”，帮助每一位孩子提升“幸福能力”，充分地感受当下的幸福，勇敢地创造未来的幸福！

对“幸福教育”这个概念可能会产生两种理解：一是把幸福作为一种有待于教、有待于学的情感内容，这样“幸福教育”就是“教幸福、学幸福”；二是

把幸福当作教育过程中师生双方的情感体验，把教育当作一件幸福的事情来做，这样“幸福教育”就是“幸福地教、幸福地学”。

这两种理解都有一定的道理，但是育才的“幸福教育”更倾向于把幸福当作教育过程中师生双方的情感体验，把教育当作一件幸福的事情来做。

我们认为，幸福既是教育的最终目的，也要贯穿于整个教育过程，目的与过程总是内在统一的。我们无法设想不幸的过程会突然推演出幸福的目的。

在教育过程中，学生的幸福主要是由教师主导的，教师如果在创造幸福、感受幸福上不比学生强，教育就没有必要存在了。教育的幸福无疑要通过师生双方共同创造和享用。

幸福能力表现为发现、创造幸福和享用幸福的能力。我相信，教师的幸福能力一定要比学生强。教育无非就是把教师的这种相对较强的幸福能力转移到学生身上，变成学生的一种内在素质。也只有当这种能力变成学生的内在素质，学生的幸福才是自由的和终身的，教育也才是成功的。幸福能力是沟通教育中的幸福与教育外的幸福的桥梁，是传达教育意义、连接教育生活的纽带。

上海师范大学教育学院刘次林教授曾说：幸福之所以是一种能力，就在于它有包含理性和德性成分的幸福观念，所以，幸福能力的教育，从根本上说就是这种幸福观的教育。

幸福观是人们在受到一定刺激时是否产生幸福感的“标准”。无疑，这个标准本身又有一个“标准”的问题。从历史的维度来说，幸福观是人的当下幸福体验与未来幸福体验的统一；从社会维度来看，幸福观是个人幸福与社会幸福的统一。

人在幸福观中体现的理性力量与德性力量反映出了他的幸福能力的大小。一般来说，教师就是在这种理性力量与德性力量上强于学生，幸福能力的教育，就是要在学生的幸福观中增强这两种力量。而在增强这两种力量的同时，教师的幸福观就会移植到学生心中。所以，在幸福教育践行中，不可忽视教师的职业幸福感。

幸福教育就是要帮助学生实现幸福的内外两种价值的转化，把幸福的外在享受过程转化为学生的内在素质体系，又用内在的素质去反作用于学生的幸福感受。

幸福教育就是在教育中创生丰富的幸福资源，鼓励学生充分享用现有的各个方面的幸福资源，过上实实在在的当下幸福生活，也要注意在学生的幸福经验中培养他的幸福能力，那就是努力创造幸福资源、正确面对幸福资源、充分享用幸福资源的能力。

我们知道，学生的内在幸福素质不是在享用幸福时自发养成的，它需要自觉的教育。这种教育我们称为“幸福教育”。学生的内在幸福素质与外在幸福感受是共同生长、有机统一的。只有丰富的幸福经验才能养成深厚的幸福素质，只有利用深厚的幸福素质，才能使学生在即使没有教师帮助的情况下，走向社会，不管从事任何职业，都能对现有的幸福经验给以最大限度的积极享用。这就是“幸福教育”的价值所在，也是“幸福教育”的功能追求。

为什么现在的孩子感受不到幸福呢？除了学业负担确实重，造成学生活动范围受局限而感受不到幸福之外，难道就没有学生本身的因素吗？当然有！那就是学生感受幸福的能力太弱，学生的幸福观出现了问题。

我们的教育要正视这些问题。学生的幸福观出问题，也就是我们的教育出了问题。而且教育的问题多于孩子本身的问题，即使是孩子幸福观出了偏差的问题，也是教育的问题。

幸福适应论者认为，孩子们的幸福感始终保持在某一个固定水平。也就是说，孩子的幸福水平是由基因决定的。基因确实可以决定很多东西，但是根据索尼亚·利乌伯米尔斯的幸福公式：

幸福值(G) = 幸福标准值(基因固定值S占近一半) + 生活状况值(1/10) + 活动范围(A占三分之一)。

教孩子学会幸福生活其实是有现实依据的。当然，重点不是改变孩子的生活状况，而是要扩大孩子的活动范围，因为活动范围对孩子们的幸福感有重大影响，它决定幸福总值的三分之一。因为孩子们与同伴一起活动，更容易获得幸福涌流，而教育学措施虽然不能创造幸福涌流，却能促进幸福涌流的形成。幸福是可以养成的。

涌流是什么？“涌流”是可以产生幸福的经历。

“涌流”是积极心理学及幸福研究领域出现的一个全新概念。它指的是痴迷于自己的业余爱好并且每次参加活动都全身心投入的人产生的一股“涌流”。比如，忘记自己在墙壁上行走的攀岩爱好者、由于过于尽情而忘记自己是在舞台上旋转的舞者。如果我们注意观察的话，其实，小孩子身上经常也会出现“涌流”。比如，如果学生的学习生活被当作“涌流”，我们的学生就完全融入其中并忘记了时间。

因此“涌流”经历可以产生幸福。“涌流”本身不是幸福，但却是孩子获取幸福的最佳方法。涌流的本质在于人必须亲身经历。我们无法夺走孩子的“涌流”，但也无法给他们提供“涌流”。我们能做的是：创造“涌流”产生的情景。比如，送给孩子一根跳绳，或者让孩子在“六一”儿童节收到滑板礼物，也许不久他就会通过玩滑板获得“涌流”。当然，如果每天强迫孩子做不喜欢做的

事，那他获得“涌流”状态的机会就变小了。

积极心理学告诉我们：活动，特别是成功的活动能提高学生的幸福感。我们的教育最好是设计有利于幸福涌流形成的活动，尽可能地扩大学生的活动范围。

在本书的第三章以及第五章，我特别对大型活动的策划及展开进行了真实的叙述，而这些叙述是白描式的，活动意义就在于有利于幸福涌流的形成。

是的，“教育要以人的生活为目的”。人的生活包括人类全部生活实践，既包括物质生活与精神生活，也包括个人生活与社会生活。教育就是教学生适应生活，创造生活。“学生”是什么？学生就是学会生活。“生”的意义，是生活或生存。

教育源于生活，又要促进生活的发展，以生活为目的。幸福的教育是要在真实的生活加进理想的成分，在自发的生活上经历“涌流”的形成。育才的幸福教育就是“幸福地教，幸福地学，幸福地生活！”

我们认为：生命的存在和维持生命存在的“生活”，是得到幸福的根本条件。人的本质就是追求自我保存、自我需求、自我幸福。“生活本身就是幸福！”

生活的幸福对于人来说便是一种能力，它需要后天教育的培养。教育，从根本意义上来说，是培养人的生活能力，换言之，就是培养人的幸福能力，包括发现幸福、感受幸福、创造幸福的能力。而要达到此目的，教育过程本身也应该是幸福的。教育之幸福不是外借于它，而是教育的应有之义。因此，提出“幸福的教育”，这不是对教育提出过分的奢求，而只是还教育以本来面目。离开了教育过程本身的幸福，所谓生活能力、幸福能力就只能是一句空话。

因此，幸福教育是一种全方位教育，它所关注的不仅是在多种多样的活动中开发孩子的能力，还包括赞扬、微笑，集体对孩子的影响，甚至包括对饮食的要求。

因此，我们认为幸福教育应该要丰富学生的需要内容，使得学生能够用丰富的需要去感受。教育为学生提供活动的丰富性，在学生主体感受与教育活动客体统一的时候，或者学生的丰富需要得到满足的时候，学生就一定体验到了丰富的幸福情感。

但是我们的教育并没有很好地做到这一点，没有想到去照顾学生的丰富需要，没有用自己的教育活动去满足学生的丰富需要，而更多的是通过教育把人的需要本性片面化，使学生丧失了本该享有的很多幸福机会。目前的教育把人局限在学习活动中，使学生无暇感受校园之外精彩的、丰富的世界；

教育同时也把学习活动的狭隘化为表面的知识学习、技艺学习、应试学习，学生整天围着应试而做题、考试。

幸福教育本来就是不满足于学生的生活能力、幸福能力的自发发展才产生的，但值得注意的是，现实中我们有的教育并没有在多大程度上提高学生的幸福能力，有的反而降低了学生向往生活、向生活获取幸福的能力。学生学业负担沉重，沉重到损害学生身心健康的程度；活动范围的缩小也造成教育中人际关系的严重疏远。学生不仅没有从集体中感觉到幸福归属感，反而感到了威胁与恐惧。大学毕业之后走向社会，茫然不知所措。

所以，刘次林说：教育以幸福为目的，是一种实然存在。

卢梭反对为未来幸福牺牲当前幸福的野蛮教育。他认为“教育的目的应该是培养现时的享受”，为此要遵循自然的引导，使人得到和谐的发展。斯宾塞也认为应当对人进行“完满生活”的教育，让人感受现实的幸福。

20 世纪的阿德勒也宣称“通过道德和理智美德的实践去追求幸福是教育的主要目的”。总之，人的一切活动都与人自身的福利有关，教育当然也不例外。教育应该还孩子们一个当下的幸福！

教育以幸福为目的，是一种应然追求。

教育目的是一个复杂的多维度、多层次系统。而教育的幸福目的是教育其他目的的终极目的，不管教育是为了升学、就业、较高的经济收入，还是为了身心全面发展、精神世界的陶冶；不管是认知上的近期目标，还是社会发展上的长期目标。只有把教育置于“人的幸福的观照中”，它才是有意义的，这才是“幸福教育”。

从幸福教育本身来说，不排斥任何教育活动，毕竟教育能让孩子顺利升学，找个适合自己的岗位，有个满意的经济收入，又有被尊重的社会地位，这些都是幸福生活的必要内容。但是没有幸福为他们作出价值定位，我们可能会走向初衷目的的反面，在追求幸福的同时也在丧失幸福。比如，如果我们把教育的目的停留在升学上，孩子们没有了玩耍的时间，没有了探索的实践，没有了交往的空间，所有的时间被升学占满，升学便会妨碍孩子们当下的幸福生活。

教育的人文价值实际上就是教育的幸福价值，把幸福作为我们教育的根本目的，为我们在不同时期对教育人文价值做出一些具体的实践，一些积极的探索，不正是我们这些有思想的校长们应该努力的方向吗？

如果我们把教育的目的建立在幸福上，就能正确地坦然地面对教育中的种种困惑，积极地解决在为了儿童的过程中残害儿童的种种难题。

我们在幸福教育过程中，深深地感受到幸福的孩子更具有道德感，他们

愿意把自己心爱的玩具与小朋友分享，喜欢与人交往，对其他人的痛苦也会产生同情感，更不会为了恶作剧去扯别人的头发。重要的是，幸福的孩子更健康，我们成人也一样，当我们身体一切正常时，会表现得更有社会责任感，如书中“爱心基金”成立等，幸福教育其实也是一种道德教育。

哪种理念能够使孩子更易得到幸福呢？当然是幸福教育！孩子是一个谜，是灵性的载体，这股灵性就闪耀在他们的眼睛里。当我们每天看到孩子们闪烁的大眼睛，阳光自信般地雀跃在校园的每一个角落时，那一定是幸福教育践行的结果。

因为孩子是天生积极的生物，他们的大脑结构促使他们不断学习，愉快地生活，使自己变得幸福，并且越来越幸福。

很多调查表明，人的幸福能力与人的个性有关系。幸福的人有四大性格特征：首先，幸福的人自尊，对自己多持肯定的态度；其次，幸福的人自制力很高，克服困境的能力也较大；再次，幸福的人很乐观，对生活所求甚少，所以常有意外的惊喜；最后，幸福的人多外向，能与他人共处，有较好的人际关系，而良好的人际关系是幸福生活的一个标志。

二、本书体系与引读

本书除绪论之外共六章，第一章“我的幸福成长故事”；第二章“幸福教育——我的思考 我的追求”；第三章“幸福学校——指向幸福教育的办学之路”；第四章“幸福教师——让教师发现幸福、播种幸福、创造幸福、品味幸福”；第五章“幸福成长——让孩子每时每刻沉浸在幸福之中”；第六章“幸福陪伴——让家庭与学校共同见证孩子的成长”。

之所以分六章成书，是因为我试图想表达幸福教育的形成以及践行是一个自然而久远的历程。第一章描述的是幸福教育培土期的点滴，第二章阐释的是幸福教育处于萌芽期的求索，第三章呈现的是幸福教育发芽期的蓝图，第四、五、六章展现的是幸福教育生长期的喜悦，因为“幸福教育”刚刚生长，它需要经历足够长时间的“蹲苗期”。所以，我只能说“幸福教育”正蹒跚而行……

第一章“我的幸福成长故事”，丰富的真实生活，促使我提出幸福教育的培土期。没有儿童时期我的幸福感受，没有儿童时期我的家庭、我的村民、我的生活培土蹲苗，没有真实而有意义的内心感受，没有实实在在的童年幸福感，我是提不出“为每一位孩子的幸福人生奠基”，也不会践行过程中，站在儿童的角度审视与践行“幸福教育”的。“我的幸福成长故事”，还原了我童年生活，如“滑坡”的感受，劳动的欢愉……力图站在孩子的立场上解释幸

福教育。幸福并非偶然，很多情况下它是儿时家庭、村民积极正面的引导以及引发孩子的想法所带来的必然结果。

第二章“幸福教育——我的思考 我的追求”，阐释的是幸福教育处于萌芽期的我的苦苦求索，主题是教育与幸福的关系，幸福教育影响孩子的一生。本章我结合自己教育实践具体事例，尤其是“一份幸福感调查问卷”，引发了许多思考。幸福何以丢失？教育的本源到底是什么？教育的终极目标究竟是什么？教育的人文价值究竟是什么？“幸福”一定要建立在“痛苦”之上吗？“成长”一定要结果吗？难道孩子健健康康成长就不是教育的成功吗？于是我苦苦地追寻教育的幸福，提出了让幸福与教育同行；提出了践行“为每一位孩子的幸福人生奠基”教育理念；提出了“幸福的孩子他应该自主的、会生活的、会创造的”一种生活状态；提出了教育的过程理应成为儿童体验幸福成长的过程。基础教育就应该是“为每一位孩子的幸福人生奠基”。如果我们的教育能做到让孩子每时每刻“沉浸在成长之中、沉浸在美好的生活之中”，让每一位孩子在育才有存在感、尊严感、安全感，有愉悦感、成长感、幸福感，那就发挥了育才幸福教育的功能，体现了育才幸福教育的价值。

所以，孩子在学校里有没有获得幸福，应该是衡量学校教育成效的根本标准之一；所以，我们的教育就应该承认孩子有在受教育的过程中获得幸福的权利；所以，一切有利于孩子精神世界成长的活动，一切与孩子的身心发展需要一致的活动都有可能给孩子带来幸福；所以，我们的教育就应该采用多元化的评价方法，多层次多领域地撞击孩子的成长；所以，我们的教育应该让孩子有被人承认、被人欣赏的满足感，克服困难实现目标的成长感，被人关爱、受人尊敬的幸福感。

第三章“幸福学校——指向幸福教育的办学之路”，呈现的是幸福教育发芽期的蓝图。我真实地回顾了幸福教育办学之路的实践历程，描述并解读了育才的办学宗旨、教育理念以及培养目标的思考过程和形成过程。特别分析了践行幸福教育的现实基础，尤其是重点策划了“初步亮剑”的大型活动，重点解读了我思考并创立的能支撑“初步亮剑”的“草根理论——字词句篇章·点线面体理论与挖井理论”。

同时我还提出了幸福教育将从三方面来牢固构建：培育幸福孩子、造就幸福教师、增加幸福家长，共同把学校打造成最具幸福感学校。据此，我们推出了幸福教育“3+X”项目，“3”即幸福孩子——打造最具童年幸福感的学校，让孩子时刻沉浸在幸福之中；幸福教师——打造最具职业幸福感的学校，让教师播种幸福创造幸福享受幸福；幸福家长——打造最具合作力的家长学校，让家长成为孩子成长的合作者见证者。“X”即开发校本课程，建设社团